

#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等相关规定，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或“太平洋”）作为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兴生态”或“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核查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年12月2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7年1月5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2月27日出具的大信验字[2017]第21-00001号《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截至2017年2月14日，公司已收到安宝久、王放和王东旭三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50,000,000.00元。各位股东以货币出资100,000,000.00



元，差额50,000,000.00元记入资本公积。

2017年3月15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1529号)，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50,000,000股，其中限售37,500,000股，不予限售12,500,000股。

2017年3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已于2017年3月27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新增股份登记的总量为5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37,5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12,500,000股。新增股份的可转让日为2017年3月28日。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制定《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户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申请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与主办券商、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均存放于指定账户，该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金叶支行

银行账号：124906297210902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募集的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截至2020年6月30日，共计使用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收到的银行活期结算户结息金额为6.20万元，期末结存募集资金0元。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支出明细列示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	
减：发行费用	-	
募集资金净额	10,000.00	
募集资金用途	2020年	累计使用金额
加：利息收入		6.20
减：补充流动资金		10,006.20
其中：支付供应商货款		629.39
偿还银行贷款		8,500.00
支付新三板挂牌年费		5.00
支付新建现代化猪舍筹备款		833.97
支付券商督导费		12.90
支付中介机构服务费		24.72
支付手续费	0.0021	0.22
截止 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公司已于2020年7月15日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账户注销后相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 四、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更。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六、主办券商的核查工作

主办券商访谈了公司高管，查询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账户，查阅了 2020 年度半年度报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获取了银行回单、账目交易明细表、账务明细单、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 七、主办券商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振兴生态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未发现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8日

四